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臺中市企業永續 A+行動 競賽辦法

一、競賽規劃緣起

臺中市政府擘畫 2050 淨零碳排路徑，以「無碳無憂」為願景，引領城市朝向永續淨零發展。為鼓勵本市企業單位實踐企業永續、提升能源效率等具體行動，「臺中市企業永續 A+行動」以「你的努力，值得被看見」作為宣導口號，邀請本市企業共同響應，以「企業永續·淨零啟航」為主題，透過競賽活動提升全市產業和民眾對綠能發展及全球氣候議題之關注，促進臺中綠色能源經濟成長。

二、主辦機關：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下稱經發局)

三、執行團隊：思維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競賽推廣小組)

四、參賽分組：

- (一) A 組：用電契約容量 2,000KW(含)以上之企業。
- (二) B 組：用電契約容量 800KW~未達 2,000KW 之企業。
- (三) C 組：用電契約容量未達 800KW 之企業。

五、競賽日程：

- (一) 收件截止：公告日起至 114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止。
- (二) 決賽評審：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暫定)

六、競賽獎項與獎勵：

- (一) 各組皆規劃永續領航獎及永續菁英獎，獎項名額依實際參加比例調整，必要時得從缺或增加獎項。
- (二) 獲獎單位可獲得獎牌一只及媒體露出。
- (三) 媒體專訪擬由遠見·天下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將規劃於平面雜誌或網路媒體露出。另將規劃外媒露出，增加獲獎企業國際曝光與永續影響力。

七、競賽辦法：

(一) 本競賽採電子化作業，參賽單位須填具以下文件：

1. 臺中市企業永續 A+行動/申請書(附件一)。
2. 臺中市企業永續 A+行動/成果照片(附件二)。
(請簡述照片內容並另提供原圖檔)
3. 臺中市企業永續 A+行動/參賽資料授權及肖像權授權使用同意書(附件三)。
4.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設籍於本市轄內營業登記或其他證明文件)。
5. 最近一期電費單影本。
6. 其他主辦單位指定文件。

(二) 競賽申請文件須寄至 chiahung@greenideas.com.tw，標題載明「臺中市企業永續 A+行動/單位名稱」；補正文件亦須在指定時間內完成，逾期不予受理。

(三) 聯絡方式：競賽推廣小組(04)2314-1323#268 林先生。

(四) 競賽辦法及附件將公告於經發局網站及臉書粉絲專頁。

八、競賽評分方式：

(一) 第一階段-收件：

競賽推廣小組收件後寄發 E-mail 通知入選單位於指定時限內將電子檔或其他補充資料 E-mail 至指定信箱。

(二) 第二階段-決賽審查：

1. 決賽由競賽推廣小組依據參賽單位提供之成果照片或其他文件彙整及簡報，並邀集專家學者進行參賽文件審查予以評分。
2. 審查結果將公告於經發局局網及臉書粉絲專頁，並寄發 E-mail 通知獲獎單位。

(三) 評分項目及配分：

為鼓勵企業實踐能源轉型與節能治理等具體行動，若參賽單位能提供更多減碳、能源永續等相關作為，將於配分上給予更多肯定。評分項目與說明如下：

評分項目			
項次	項目	說明	配分
1	能源轉型與 節能治理	數位轉型應用與發展、設備汰換、溫室氣體盤查、節能技術、能源管理系統、智能監控系統等	40
2	減碳作為與 綠色公益	設置充電設施、以電動車輛代步、乘坐大眾運輸獎勵措施、節約能源、辦理環境教育或參與綠色行動等淨零作為	30
3	環境與 能源永續	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購買再生能源憑證、資源再利用等措施	20
4	國際認證及 獲獎實績	綠能及節能減碳相關獲獎證明、取得國際標準獲認證標章(例：ISO50001：2018、Energy Star、LEED)等	10
合計			100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一) 獎項名額依實際參賽家數比例或評分結果調整，必要時得從缺或增加名額。
- (二) 照片請留意解析度、模糊不清或拍攝內容與主題不符等問題以致無法辨識及審查，經競賽推廣小組通知修正後，補正文件亦須在指定時間內完成。
- (三) 參賽正本文件請妥善保存。

- (四) 經發局得視業務需要，與本競賽獲勝單位後續合作，其競賽成果如獲推廣使用，應協助經發局宣傳、媒體報導及配合後續媒體團隊到訪拍攝。
- (五) 為辦理競賽相關事項，於必要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使用受參賽單位相關資料，並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六) 經發局得保留隨時補充、修正、終止及解釋之權利。
- (七) 本競賽相關附件，經發局得視執行情形補充或修改之；本競賽相關資訊皆以經發局局網公布為主。
- (八) 凡報名參賽單位，即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本競賽辦法之各項內容及規定。

